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5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智能照明生产总部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建设需要，经审慎考虑作出的决定。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及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更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布局和市场发展，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变更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联域照明有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联域科技（越南）有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联域照明有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联域科技（越南）有限公司增资。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是为规范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智能照明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该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新增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存在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对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

了充分论证。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确保风险可控。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五）《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六）《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0月23日